



一河烟雾

张建春

冬晨，满满的一河烟雾无流动的迹象，却是向上升腾的，和天空的雾交织在了一起，形成了手指难以截破的雾帐。

河边的油菜、麦苗上氤氲着雾气，如雾是从青地里长出的，丝丝缕缕地若是绿色生发的炊烟。过去乡间的炊烟总是萦绕在房顶上，薄意地不愿离去。雾和绿色相亲也是黏糊糊的，丝缕间的雾已开始凝聚，凝聚成珠挂在麦菜的叶尖上。下雾就是下雨，植物们喜欢，好多天没下雨了，泼泼的一层层雾，是能滋润越冬植物心跳的。

冬雾雪，是下雪的时间，该有一场雪了。

民间谚语说：春雾雨，夏雾热，秋雾凉风，冬雾雪。民间谚语准得很，小时看雾备天气，基本上没什么失误，冬日连续几天大雾，雪赶着脚就来了，雪越重雪越大，错不了的。

雾为雪的先导，我小时喜欢下雪，现在我仍然喜欢，对雾就生出不小的好感了。雾是有气味的，我闻到的是一股青草味，似乎春夏秋冬的雾都这一个味，好闻，进雾中如进青地。

去年冬也见好几个雾天，早晨出门得踢雾而行，我乐得见人就说“冬雾雪”，要下雪了，心中高兴得不得。一次两次三次，我的预报不准，雪一直没下。知我爱雪，文友怼我，雪呢，雪呢，农谚失效了。一个冬天没下雪，我失落得很。我有些责怪雾，这雾不雾嘛。文友一针见血，你以为是雾呀，雾霾混杂了。霾和雾相近，报不出雨雪来。

是雾还是霾，还真是个问题。

我八九岁时，开始放鹅，鹅最爱吃顶露的青草。雾天，棵棵青草都顶露。冒晨雾放鹅我不乐意，但总是被“嘎嘎”叫的鹅拽起床。赶鹅进雾气淹没的田埂、野坡，鹅欢喜地撒进地里，鹅埋头啄食草尖，能听到露珠入嗓的汨汨声，这定是鹅的大欢喜，因此长得快得壮实。雾中，鹅的面目是清晰，草模糊，模糊得和庄稼一样。事实上，庄稼也是草，只是这草被关进了田里。家鹅不也如此，天鹅振翅，它们一定抬头仰望。我在雾天放鹅中想到这些，大有雾里看花的禅意，就是人太小，升华不了什么。

冬夜吟草三韵

张武扬

读母亲军旅回忆文章感怀

投笔从戎奋袂行，军徽契阔敬麾旌。
蹉跎沐雨锋芒在，俯仰凌霜浩气横。
谈笑犹牵烽火事，文章长忆塞笳声。
初心望百倾肝胆，搜韵风吟不老兵。

贺玉冰友专著《黄梅戏文化》问世

俚音草出铭青史，照眼琳琅唤笔耕。
翠袖吟摇天地老，罗裙气挟古今情。
千章妙曲凭谁识，九转遐篇醉欲倾。
花正逢春神韵远，流芳梨枣谱新声。
注：梨枣：旧时书版多用梨木、枣木。

题省建设法制协会建会三十载

卅载耕耘唯独步，凌风境拓尽诗篇。
维权刮目酬南北，公益倾心遍大千。
履职竟驰衡岁又，殊功思奋报春先。
云旌寄韵从头越，远梦征鞍共著鞭。

寒冬的信笺(外一首)

庞凡

当瓦棱收拢初次的飘散
寒冷在窗框上结晶
整个腊月就在竹竿上微微颤抖
像未完成的手札
风干的皱褶里收存白日的光耀

太阳出来，雾散去，顶在草尖的露珠也渐渐归于泥土，鹅吃饱了，慵懒地踱着方步，我的头发上却粘满了露珠，严格来说是雾打湿的。妈见了心疼，拿毛巾擦，还喃喃自语：雾打湿了，长腿长胳膊长身子，背长。

今晨的雾应是真正的雾，我闻到了随河而来的青草味。

我拨开身边的雾沿着水声散步，几只鸟在我的前面不紧不慢地走，朦胧的雾将彼此的身影和脚步都弱化了。斑鸠、喜鹊、苍鹭我认识，还有几种色彩斑斓的鸟我叫不上来名字，我想到“月朦胧鸟朦胧”，改成“人朦胧鸟朦胧”才好，朦胧是雾染成的。现今鸟多，尤其是喜鹊，成群成群飞，个个肥胖，不怕人，有吃有喝，无天敌，喜鹊过得安逸，树上的窝一个挨着一个。这多少让人心焦，生物链应是少了一截。喜鹊在雾中好，黑白相间，飞起来是朵空中的花。雾中看花？心兀自一惊。

散步中见两影子立在河边，走近才知是母子俩，母亲拿书，儿子背书。雾在母子二人中间穿来穿去，有仙风仙气之妙。儿子似在背诵一首古诗，结结巴巴地背不掉。母亲让重来，还是背不了。母亲有些沉不住气，说：看你怎么进教室！我有些明白了，学生背不了课文，学生不敢进教室。

雾翻涌不定，河边安静，只听到学生的读书声。河边有一小学，早读的声音搅和着雾气，包括河边的母子，声音好听，如丝弦般曼妙，一日之计在于晨，雾气中的晨格外新鲜。

太阳出来了，由红而白，雾也一丝丝退去，还出了河流和大地本来的面目。可以确定了，早晨的弥漫是雾不是霾，日出雾散。霾，太阳是驱赶不走的，要风暴，要雨狂。

母子也迎着太阳走向了校园，孩子应是流利地背诵出了李白杜甫苏东坡，心中的雾散去了，满满的太阳味。

雾散河开，一艘驳船驶来，汽笛轻响，烟云在船的身后，倒像是升起的风帆。

我又和文友说“冬雾雪”，这回是真的，一场雪已在路上。

世相

烟火气

凌泽泉

三年前，岭自办的公司倒闭了，投下的一百多万打了水漂不说，还负下了三十多万元的债。由于心情不好，他常对妻子发脾气，忍受不了的妻子离他而去。孤身的他变卖了家中的一套房子，才还清债务。他想重新创业，却一下子变得胆小起来，不知该往哪个方向投资，用他的话说，就是觉得自己仿佛坐上了一列脱轨的火车，明明还在向前，却不知要驶向何方。

我与他在一家咖啡馆见面时，他用汤匙下意识地搅拌着杯子里的咖啡，眼神却总是飘忽不定，似乎是在找寻什么并不存在的东西。去看医生，医生说是焦虑过度，开了些药，回来后，他每天按时服用，似乎也不大管用，那种与现实生活的隔膜感还是挥之不去。他说：“无论看什么东西，都像隔着一层毛玻璃。”我劝他不妨出去旅游一段时日，散散心，调整一下心态，等平和下来了，再去谋求下一步发展。他跑了新疆，又去了西藏，在壮丽的山川前，他还是感到不开心。

以前当老板，业务忙应酬多，出入高档餐厅是常有的事，回到家中也过着饭来张口衣来伸手的生活，闲适舒坦惯了，连买菜的事儿也从未操心过。

如今回到独居时代，吃腻了餐馆的饭菜，有一天，他突发奇想，准备自己买菜下厨。

那段时间他失眠严重，每天要熬到凌晨才勉强入睡，睡不了三四个小时又会惊醒，再无睡意。他索性披衣下楼去逛早市，穿过一个旧的居民区，撇进一条街巷，盆中的活鱼扑腾起鱼腥味、刚出笼的肉包子蒸腾出面香肉香味，大铝锅里翻滚的豆浆味，油炸点心的油腻味，青萝卜身上裹着的泥土味，码得齐齐整整的葱蒜散发出的辛辣味……这些味儿不成章法，散乱地混杂在一起，却透出一种原始的野蛮的生命力，好似一记重拳，狠狠地砸向了他那被虚无的沮丧紧紧包裹着的内心。

他漫无目的地走在这条街巷里，商贩们用带着浓重口音的方言吆喝着，主妇们蹲下身与地摊贩们讨价还价，电动车在人流中穿行时按响刺耳的喇叭，肉铺摊主举着大砍刀在厚重的砧板上咚咚剁骨……这些嘈杂的声音混响，一下子搅乱了他曾经习惯了的恒温且安静的工作与生活环境。

他呆呆地站立在街巷中，仿佛自己误入了异域，与眼前这似乎纷乱与错杂的尘世格格不入。过了好久，他才缓过神来，感觉肚子有点饿，便走进一家卖豆腐脑的摊铺，摊主是一位年轻的妇人，腰间系着一条蓝色印花围裙。只见她一手托碗，一手执一柄长长的铝勺，从不锈钢大桶里飞快地舀出一大勺白嫩嫩的豆腐脑，手腕轻巧一颤，豆腐脑稳稳地滴进了白瓷大碗中，恰好八分满。然后她依次在碗中放进黑色酱油、透明香醋、翠绿香菜末、乌黑碎木耳……她动作衔接自然流畅，像是在弹奏一组琴键。几番起落间，一碗色香味俱佳的豆腐脑便端到了他的面前。

岭后来对我说：“那天的早市，给了我极大的震撼，我心中的那些迷茫、焦虑甚至悲伤，在早市杂香、混响和卖豆腐妇人行云流水的劳作中显得那么的虚空、苍白乃至可笑。”

从那以后，贪恋人间烟火气的他，每日清早都去那个早市，与卖菜的老农谈农时节气，顺带还提回一些时鲜的蔬菜。他乐于听摊贩抱怨连绵的雨影响了生意。他坐在小马扎上与修补匠聊生活中的趣事。他还打听到卖豆腐脑的妇人，丈夫在工地打工摔坏了腿，儿子上大学是借的学费……就是从这早市里，他清楚地看到了普通生活最粗粝也最坚韧的质地。

后来，他把药停了，在早市街上盘下了两间门面，专门经营水果，据说生意相当不错。他说：“喧闹早市中的烟火气是最好的药。”

上周，我去他的水果店，看得出，他真的从生活的病态中走了出来。不过，治好他病的药引子，不用到药铺里去找，它分明就藏在这条嘈杂混乱却又热气腾腾的市井街巷里。